

证券代码：300152

证券简称：新动力

公告编号：2024-066

雄安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雄安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证券事务代表艾晨女士因内部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调整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艾晨女士在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认真履行职责，为公司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张平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张平女士已经取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相关的履职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通讯地址：河北省保定市容城县雄安市民服务中心 A 栋 2 层

邮政编码：071000

联系电话：0312-8741118、010-88332810

传真号码：0312-8741118、010-88332810

电子邮箱：dongban@cnnewpower.cn

特此公告。

雄安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六日

附件：

张平女士的简历

张平：女，中国国籍，研究生在读。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秘资格证书。目前任职于董事会工作部，历任公司新闻部总编、投资者关系总监、董事会工作部副总监、董事长助理。

张平女士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 178 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3.2.4 条规定的情形。